

成都航空有限公司市场营销中心文件

成航市场发〔2021〕37号

关于涉及珠海航线客票免费退改规定的通知

各销售单位：

根据珠海市交通运输局最新通知，自2021年6月7日起，从珠海机场乘机离珠出省的旅客需出具“健康码”绿码和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其中14天内有广州、佛山行程经历的出港旅客须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请各销售单位及时将疫情防控措施告知已购票旅客，并做好后续旅客购票前的告知工作。

为积极配合做好珠海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我公司临时调整部分旅客客票退改规定，具体如下：

一、适用范围

凡2021年6月8日（含）前购买的成都航空811票证，行程涉及珠海进出港且航班旅行日期为2021年6月7日（含）至

2021年6月20日（含）的航班客票，包括成都航空实际承运航班和挂EU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

二、退改规定

（一）符合上述适用范围的旅客客票，在原客票航班起飞前提出变更申请，均可免费变更至2021年6月30日（含）前同航线航班的相同服务等级舱位一次，免收变更费和舱位差价；如旅客申请变更至上述范围以外或再次提出客票变更、退票，按照客票使用条件办理，收取相应费用。

（二）符合上述适用范围的旅客客票，在航班起飞前取消预定座位，可在客票有效期内至原出票地办理免费退票，不收取退票费；在珠海机场因未能出具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导致无法成行且未提前取消预订座位的旅客，凭珠海机场相关证明可在客票有效期内至原出票地办理免费退票，不收取退票费；若在航班起飞前未取消预定座位且无法出具相关证明的旅客客票，退票按照客票使用条件收取退票费。

（三）符合上述适用范围但在2021年6月8日零点前已办理退票及变更的客票，已收取的手续费不予补退。

请各销售单位做好旅客告知义务，严格按照以上规定执行。
特此通知。

成都航空有限公司市场营销中心

2021年6月8日

市场营销中心